

证券代码: 688089

证券简称: 嘉必优

公告编号: 2025-003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8月28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含)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89,12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7%
累计已回购金额	15,164,785.0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69元/股~19.5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4年12月2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截至2025年1月24日,公司已完成回购,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89,1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回购最高价格19.5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8.69元/股,回购均价19.22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5,164,785.05万元。

(三)公司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自首次披露本次回购股份事项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前一交易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8,309,120	100	168,309,12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789,128	0.47
股份总数	168,309,120	100	168,309,120	1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789,128股,其中未来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股份数为789,128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将在本公告披露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上述回购股份在使用前

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若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使用完毕，董事会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被注销。公司后续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